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Bingyu Wang）作为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于 2024 年 7 月卸任，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公正履行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本人 2024 年任职期内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自2022年2月起至2024年7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参加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董事姓名	2024 年出席董事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Bingyu Wang	4	4	0	0	否

会议期间认真审阅了会议资料，积极参与会议的讨论并提出合理的意见，并依法依规，独立审慎行使职权，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董事姓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Bingyu Wang	3	3	5	5

本人还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24年，本人均积极参加上述专门委员会各项会议工作，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及从业经验，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职责。

3、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2024年出席董事会情况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请假次数
Bingyu Wang	3	2	1

股东大会参会期间，本人认真听取公司股东就会议审议事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发表的意见，主动了解公司主营所处行业情况、公司经营运作情况。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2024年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Bingyu Wang	2	2

本人积极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共同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和审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通过与公司管理层、财务部门等相关人员进行深入沟通，详细了解关联交易的背景、必要性、定价依据等关键信息，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在此基础上，本人独立、客观地发表了专业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任职期内，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和重大事项地推进情况，科学、客观地为董事会提供决策信息，董事会决策，具体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

本人任职期内，公司针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以及与关联方签署了《排他性战略合作总协议》、《独家代理协议的第九次修正案》。本人详细审查了上述交易的背景、必要性、定价依据等，经核实，此类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经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全票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事项

在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方面，本人始终保持高度的责任心和严谨的工作态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任职期内，本人参与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审议，重点关注财务数据的准确性、财务指标的合理性以及财务信息的完整性，对财务报表中的关键数据和重大事项进行详细询问和分析，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重点关注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通过上述工作，本人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在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方面的职责，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3、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在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上，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判断和监督作用，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专业性。

任职期内，公司继续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人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本人同意续聘事项。日常工作中本人也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会议，了解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确保审计工作能够全面、深入地覆盖公司运营的关键环节，及时发现潜在的财务风险和问题。

4、董事会换届事项

2024 年 7 月，公司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参与并监督了换届过程，确保换届工作的合规性与透明度，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在提名和任免董事、聘任和解聘高级管理人员事项中的职责。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项

作为独立董事同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在本人任职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针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管进行了考评，同时审议了公司高管奖金分配事项。本人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结合公司

经营状况、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发表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中的职责，为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内，本人通过实地考察、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业务会议等，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及时了解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为董事会各项议案的审议表决、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同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等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掌握公司动态。

五、其他事项

本人任职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等情况。

2024 年任职期内，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目前已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但本人在任期内的的工作始终以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为宗旨，未来也将持续关注公司发展，祝愿公司取得更大成就。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Bingyu Wang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